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-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

| 項目 | 內容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| 修課紀錄 | 1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自然科學領域 (2)科技領域 3.學業總成績 | 學業成績審查重點： 考量學業總成績或自然科學、科技領域領域成績之表現不強調修課數量。 課程學習成果著重修習自然科學領域等實驗課程、專題或相關研習之實驗報告、學習紀錄與成果、或實作成果。 多元表現： 著重說明多元項目之規劃、經驗或亮點表現的歷程，以及分析個人特質、經驗對就讀學系生涯發展之影響，另可檢附學生認為有利審查之資料。 下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，至少具備一項即可： 1. 競賽表現：奧林匹亞競賽、旺宏科學獎、學科能力競賽、或科展等。 2. 參與校內外自然科學領域相關研習活動、體驗營、研習營等之經驗反思。 學習歷程自述： 1.說明選修與學系相關領域之科目或課程的動機，並具體說明修習之規畫與修習後之心得。 2.說明本系特色符合就讀之原由，擬分流學系之選項、動機與生涯規劃等。 其他： 若有弱勢處境證明或自述之審查資料，上傳至R，若無則不須上傳。 |
| | 課程學習成果 |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書面報告 2.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 ³ 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| |
| | 多元表現 |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競賽表現 3.檢定證照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| |
| 學習歷程自述 | 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| | |
| 其他 | 1.弱勢處境證明或自述 | | |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